非事业编工作人员选聘启事

结合人才配偶安置及岗位需求实际，学校拟按照全面考核、择优选用的原则，面向人才配偶等继续选聘部分非事业编工作人员，具体如下：

**一、岗位及条件**

  （一）选聘面向

本次选聘面向博士配偶及各类高层次人才的配偶。

  （二）上岗条件

1.基本条件

思想政治素质好，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，恪守职业道德和工作纪律，富有较强的责任心和敬业精神；具有岗位履职的身体条件，品貌端正，心理素质良好。

2.学历和年龄条件

应聘者年龄一般不超过35周岁（1983年3月1日之后出生），应具有全日制研究生学历，其中海外高层次人才、校内“双百工程”人选等高层次人才的配偶可放宽至全日制本科学历。

3.岗位具体条件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招聘岗位 | 岗位条件 | 岗位名称 |  |
|  |
|  |
| 专业技术岗 | 临床医学专业、影像等专业，有执业医师资格；  基建专业技术岗位要求电气工程、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（暖通）、给排水工程、工程造价、工程管理相关专业。 | 1个医师岗位、1个基建专业技术岗位。 |  |
| 一般管理岗 | 工作严谨细致，组织协调能力、文字写作、沟通能力强，能熟练使用办公软件。 | 13个  一般管理岗位 |  |

**二、选聘程序**

（一）报名与资格审核

1.报名

报名方式：符合条件的应聘人员填写《山东理工大学选聘非事业编人员报名表》(见附件)，并提供其他报名材料，以上材料打包后以“岗位名称+姓名”命名（如“一般管理岗位——张XX”），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学校人力资源处人事科邮箱：rsk@sdut.edu.cn。

报名截止时间：2019年3月8日17：00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其他报名材料包括：（1）国家承认的学历和学位证书、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、身份证、结婚证等扫描件）；（2）在职人员应聘的，提交有用人权限部门或单位出具的同意应聘介绍信。

2.资格审核

人力资源处将组织相关单位进行资格初审，资格审核合格人员学校通知参加考试。资格审核贯穿招聘的全过程。

（二）考试

考试分为笔试和面试。

各岗位笔试内容为本岗位所需专业知识和相关基础知识及技能，总分为100分。笔试结束后及时公布笔试成绩，各岗位笔试成绩60分及以上者方可参加面试。

面试由学校统一组织并采取答辩的方式进行，主要考察应聘人员的专业知识、技能、管理水平等方面的内容，面试总分为100分。面试成绩在人力资源处网站公布（网址：http://rshch.sdut.edu.cn）。

考试时间、地点请及时关注人力资源处网站。

（三）考察与体检

根据面试成绩，各岗位由高分到低分按招聘人数1：1.5的比例确定进入考察范围人选。若成绩并列的，则一并确定为考察人选。

考察采取核对身份、查阅档案、个别谈话、函调等方式，主要考察应聘人员的政治思想、道德品德、业务能力和工作实绩等方面的情况，并对其资格条件进行复查。

对考察合格人员，按照1：1的比例确定进入体检范围人选。体检在县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进行，体检标准和项目参照《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（试行）》（国人部发〔2005〕1号）和《关于修订<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（试行）>的通知》（人社部发〔2010〕19号）执行，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。应聘人员未按照规定时间、地点参加体检的，视为自动放弃。按规定需要复检的，不得在原体检医院进行。复检只能进行1次，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。

对放弃考察、体检资格或考察、体检不合格人员造成的空缺，从其他进入考察范围的人员中依次等额递补。

1. 学校研究

（五）公示

在山东理工大学人力资源处网站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。

**三、管理办法与待遇**

（一）管理办法

采用劳务派遣方式，录用人员与劳务派遣公司签订劳动合同，劳动关系由劳务派遣公司管理。

（二）工资待遇

岗位工资按学校现行标准执行，根据淄博市相关规定，缴纳社会保险。工资发放与保险缴纳由劳务派遣公司负责办理。

**四、联系方式**

王老师 孙老师0533-2780019 武老师 0533-2788839

附件：IMG_256[非事业编人员报名信息表.docx](http://rshch.sdut.edu.cn/_upload/article/files/1b/cb/3dfbddaf4509a6992cf1cc193143/d4a77037-84af-4c9b-9688-c5c4e2154fc2.docx)

人力资源处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  2019年2月26日